附件1：

**湛江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法制审核小组**

为贯彻执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第三十八条第二款，《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管理办法》第二十六条的规定，结合我市文化市场行政执法工作实际，经局领导研究决定成立湛江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法制审核小组。

组 长：彭 晖（市文广旅体局党组书记、局长）

副组长：苏泰然（市文广旅体局党组成员、副局长）

李 晖（市文广旅体局党组成员、副局长）

成 员：梁华秀（执法监督科科长）

杨 杰（文化市场综合执法一科科长）

黄小平（文化市场综合执法二科科长）

黄开福（执法监督科副科长）

召集人：黄开福。